

证券代码：301195

证券简称：北路智控

公告编号：2023-44

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7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董事王云兰女士、王永强先生、赵家骅先生、祝青先生、丁恩杰先生、马轶群先生和吴楚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于胜利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选举于胜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于胜利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于胜利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6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

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36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战略与发展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由各董事担任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该议案需要逐项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马轶群、丁恩杰、王云兰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马轶群为主任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选举于胜利、金勇、丁恩杰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其中于胜利为主任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选举丁恩杰、于胜利、吴楚宇为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丁恩杰为主任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选举吴楚宇、马轶群、于胜利为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吴楚宇为主任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6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36）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于胜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于胜利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于胜利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6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36）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金勇先生、赵家骅先生、祝青先生、薛红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该议案需要逐项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聘任金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聘任赵家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聘任祝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聘任薛红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6）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陈燕女士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6）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赵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6）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慧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陈慧女士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6）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,000.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。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年7月20日